

字思践悟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涉军维权故事汇 <<<

以司法之力守护自贸港生态底色

□ 本报记者 崔善红

全面依法治国

>>> 司法新作为 <<<

2026年8月15日是全国生态日,今年生态日的主题是“厚植中国现代化的绿色底色”。

近年来,海南法院高度重视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积极践行生态保护恢复性司法理念,全面推行补植复绿、增殖放流、劳务代偿、认购碳汇等多元化生态修复举措,持续强化热带雨林、海洋生态、红树林湿地等司法保护,以司法之力守护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底色。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生态修复基地

2024年8月14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省公安厅和省林业局联合设立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生态修复基地。图为揭牌仪式上,各单位共同签署基地共建协议。 黄叶华 摄



认购碳汇 补植复绿 守护热带雨林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毛瑞入口的一处山坡上,新栽种的60余株紫荆、青梅和坡垒枝叶渐浓。

“经过实地考察,补种的紫荆木等存活率不高。你的生态修复义务还未完成,要继续补种。”2026年5月11日上午,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刑庭副庭长胡欠欠与村民卢某某——一宗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案件的被告人,一起回访生态修复情况。

2016年至2024年2月,卢某某等26人为谋取利益,在未经林业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下,多次进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毛感乡毛感村后山山林内盗伐紫荆木等林木。

“他们进入山林内,找到能够盗伐的紫荆木、北油丹等,现场将林木切割分段,从山上搬运到山下,再转卖给别人制作成家具出售获利。”胡欠欠说。

法院经审理查明,8年时间里,卢某某等人共盗伐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紫荆木

10余株、北油丹15株,获利11万余元。此外,在运输林木下山的过程中,还损毁了大叶黑桫欏11株、蝴蝶树2株以及大量的天然阔叶林。

2026年5月29日,白沙法院依法以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盗伐林木罪等罪名,分别判处卢某某等26名被告人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至一年不等,并处罚金。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是国家级生态安全屏障与生物多样性核心保护区,承担着维护区域生态平衡、涵养水源、保育物种、固碳释氧等生态功能。法院在对卢某某等人进行审判的同时,也积极引导他们进行生态修复。

“部分被告人在案件审理过程中购买了碳汇,并通过在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种植海南紫荆木、青梅、坡垒等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的方式修复雨林生态。”胡欠欠告诉记者。

据悉,购买碳汇是将购买的资金支付到海南省林业部门的相关账户,海南省林业部门会将资金用于种植林木、森林抚育等。

▲2026年6月22日世界雨林日当天,白沙法院在海南博鳌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站开展巡回审判。 苏大东 摄



劳务代偿 增殖放流 共护蔚蓝海洋

盛夏的海南,骄阳似火。临高县新盈镇昆社渔村的海边,数十艘渔船停靠在岸边。2026年7月28日上午,身着“昆社义工”字样蓝马甲的志愿服务队来到海滩上,开展净滩活动。

这群志愿者中,阿伟等11人格外引人注目。他们是海口海事法院审理的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的被告人,以参与志愿净滩活动的方式来修复受损海洋生态环境。

“以前法律意识淡薄,不知道非法捕捞对海洋伤害这么大。今天用劳动弥补过错,比单纯罚款更有教育意义,让我真正记住了这个教训。”被告人王某说。

该案承办法官张医芳告诉记者,参与志愿净滩活动的被告人多为渔民,他们收入较低,通过劳务代偿来修复海洋生态,既能体现海事司法的温度,也可以实实在在保护海洋。

这场劳务代偿净滩行动,是海口海事法院携手公益组织打造多样化修复海洋生态环境工作机制的一次有益尝试。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的意见》,提出构建

“恢复性司法+社会化综合治理”审判结果执行机制,规定“将落实生态环境有效修复纳入司法职责范围,在生态修复中运用劳务代偿等多种执行方式,在生态损害赔偿中引入碳汇认购”“加强司法执行回访和修复监督,确保生态环境得到及时、有效地修复”。

劳务代偿、增殖放流等修复举措被广泛运用于海南法院环境资源案件中,促进海洋生态环境修复。

儋州市海头镇位于海南岛西部边陲,有得天独厚的天然渔港海头港,港外濒临北部湾渔场。

2026年5月20日,一场增殖放流活动在海头镇南港码头举行,8万尾青石斑鱼苗、28万余尾卵形鲳鲷鱼苗被放流大海。

据悉,该场海洋增殖放流活动是海口海事法院审理的一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的后续执行。

海口海事法院法官肖沁介绍,增殖放流活动购买鱼苗的钱,来源于该起案件的被告某水产开发公司赔偿的近75万元海洋生态环境修复费用。

法院经审理查明,某水产开发公司以海洋捕捞为主要经营业务的公司。2021

年1月,该公司渔船从儋州市白马井渔港出发前往指定海域捕捞作业,其间捕捞渔获物4万余公斤,返港时被海警查获,查获的渔具最小网目尺寸违反国家相关规定。

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就涉案非法捕捞行为对海洋的生态损害及修复情况进行评估,认定使用网目过小的渔具在珊瑚礁区域进行捕捞作业,直接造成渔业资源损害,并间接损害了当地的海洋环境、底栖生物、幼鱼资源和其他海洋生物,应承担



▲海口海事法院在儋州市海头镇南港码头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林志飞 摄

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建议以增殖放流方式开展修复。

海口海事法院依法判决该公司支付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近75万元,用于修复受损海洋生态环境。

域蓝绿生态环境一体化综合治理体系。

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联合县检察院、公安局、林业局等单位,以“深化司法协作,共筑绿色生态防线”为核心,围绕红树林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进行交流座谈。

白沙法院以热带雨林生态系统、珍稀野生动植物、天然公益林保护为审判重心,综合运用刑事惩戒、生态环境修复、跨区域巡回审判、府院协同机制,全方位筑牢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司法保护屏障。

据统计,2025年海南法院共判罚行为人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1800余万元,引导行为人为自愿认购碳汇1310吨,补植树木2.97万株。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海南自贸港建设最强优势和最大本钱。2026年7月31日,海南省委八届九次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海南省委、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生态环境友好型自由贸易港的意见》,以制度形式为“生态环境友好”提供刚性保障。

“海南法院将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全面学习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认真落实省委八届九次全会工作部署,持续锚定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战略定位,以更高水平环境司法,为建设生态环境友好型自由贸易港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海南高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海口中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干警在海南蓝岛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 吴芸 摄

信息短波

浙江德清 联合海关构建跨境知产保护机制

本报讯 为破解进出口企业跨境贸易维权“堵点”,浙江省德清县人民法院联合湖州海关驻德清办事处,建立“共护知产扬帆出海”常态化协作机制,实现涉诉信息共享、产业动态共商、执法司法协作。法院可及时获取涉诉货物口岸信息,依法采取证据保全、行为保全等措施,防止侵权货物出境或证据灭失;海关则依据法院生效裁判和侵权预警信息,在口岸监管中实施精准布控与拦截,形成从境内司法裁判到国门行政监管的闭环保护。这套机制有效疏通跨境维权难点,为进出口企业“扬帆出海”提供精准司法保障。2025年以来,共受理一审涉外贸易纠纷案件11件,同比上升175%,案件结案率同比上升600%,办理周期大幅缩短。(茹玉 顾帆)

湖北枣阳 “法院+妇联”携手共护家庭和谐

本报讯 近日,湖北省枣阳市人民法院与市妇女联合会共同签署《家事和少年权益保护联动协作备忘录》,共同为家庭和谐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屏障。备忘录明确以“儿童优先、妇女维权、调解优先、源头治理”为工作原则,构建“司法审判+联合调解+家庭教育+判后回访+心理干预+关爱帮扶”一体化协同治理体系,推动家事纠纷化解、未成年人保护从“零散应对”转向“制度化、规范化推进”。为保障联动协作机制高效规范运行,双方各指定一名专职联络员,负责日常线索移送、案件对接、回访统筹、信息汇总反馈等工作。同时,建立季度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工作成效、研判难点问题、优化协作举措,合力打造家事少年权益联动保护特色工作品牌。(梁 军)

广西昭平 开展文明宣讲 破除婚嫁陋习

本报讯 为深入推进“桂乡新风”文明行动,扎实开展移风易俗、涵养文明乡风,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爱满昭平·文明润心”乡风故事汇暨新时代文明实践交流活动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举办。来自昭平县人民法院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宣讲员以《抵制高额彩礼 涵养文明新风》为主题开展案例宣讲,以司法视角解读婚嫁陋习危害、普及婚姻相关法律,用法力量引领茶乡文明婚俗新风尚。

宣讲员结合法院家事审判一线司法实践,以拉家常、讲法理的通俗方式,围绕高额彩礼乱象开展全方位普法宣讲。此次宣讲从三个方面深刻剖析了高额彩礼所带来的多重危害:一是压垮普通家庭,透支幸福生活;二是滋生矛盾纠纷,触碰法律底线;三是败坏乡风民风,引发社会问题。此次宣讲将法治与移风易俗深度融合,把法理、事理、情理融为一体,做到释法明理、春风化雨,助力培育文明和谐的乡村新风尚。(邹毅华)

退役老兵家的「石子账」算得清清楚楚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单徐翔

聂 菁

夏日的傍晚,老徐又一次在被施工围挡遮蔽严密的集镇农贸市场旧址前驻足,脚下仿佛还踩着当年一车车拉来的石子。那是他垫进市场里的“心血”,也是后来让他辗转反侧的一笔“石子账”。

老徐是一名退役军人。2022年初,一家人合计后,以妻子何大姐的名义,承包了浙江省常山县某村的集镇农贸市场。两年合同到期后,农贸市场被拆除,何大姐还欠着剩下的10万余元承包费。2025年底,因催缴未果,村集体经济组织将何大姐起诉至常山县人民法院红旗岗人民法庭。

调查过程中,一个细节引起了承办该案的红旗岗法庭庭长方程的注意:老徐是退役军人。方程没有急着开庭,而是先走访了村邻,拼凑出了这名老兵的生活轮廓:退役后本分谋生,想靠着承包市场让日子变好,没想到因为纠纷闹到了法院。

“不能让村里吃亏,也不能让退役老兵寒了心。”为更详细了解事情原由,方程与双方开展了进一步沟通。

“合同上写得清清楚楚,承包费该多少就多少!”“市场说拆就拆,我垫进去的石子,就这么没了?”双方的争执,拉开了本案的核心问题——石子。

原来,市场是2017年改造的,两口子接手时,地面早已坑坑洼洼的。老徐自掏腰包买石子,又雇人填平,前前后后花了不少钱。后来市场拆了,老徐垫进去的石子,连同那些汗水,一并消失在废墟里,还要支付剩余的承包费,老徐觉得很委屈。

方程仔细翻阅了合同条款,发现合同约定期满后市场所有建筑及设施所有权全部归村里所有,但对承包方出资建造的设施如何补偿,只字未提。

“谁的投入附着在物上、最终归了别人,受益方就该给予相应的补偿。”方程向双方解释道,石子附着于市场地面,成了市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今市场拆除,老徐一家的投入无法回收,村里因为这个添附事实而获得了利益,如果一分不补,对老徐一家来说显然不公平。

理讲通了,但钱又该怎么算?双方交接时没有做过现状确认,无法确定具体垫了多少石子,石子价值多少。

方程一遍遍翻看购买记录,综合证人证言、双方陈述、现场情况,确定埋石子的大致数量,又反复比对当时的市场价格、人工成本等,最终酌定埋石子的价值在8万元左右。

结合合同实际履行情况,法院最终判决,抵扣垫付石子相应费用后,由何大姐支付剩余的承包费两万元。

“我不是赖账的人。”老徐听到判决后,沉默了一会儿,随即说道,“承包费该交,但投入的辛苦也该有人认。法院给了我公道。”对此判决结果,村里也表示接受。

案子结了,地也变了模样。围挡之内,新的商贸综合体正拔地而起;围挡之外,法治的公正刻度,通过这笔算得清清楚楚的“石子账”,稳稳地刻在这片土地上,也刻在了退役老兵的心里。

坚持协同联动 形成生态保护综合治理新格局

2024年8月14日,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生态修复基地正式揭牌。该基地由海南省林业局、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海南省公安厅联合设立。

据悉,该基地集生态修复、自然科普、成果展示、教育警示等多功能于一体,专门用于对破坏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森林资源的行为进行异地生态修复。

守护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需要相关职能部门协同联动,形成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治理新格局。

将于2026年8月15日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明确规定:生态修复应当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点强化红树林、林地、矿产资源司法防线,针对红树林损毁开展追偿修复,精准回应海南东部滨海湿地保护司法需求。

同时,还主动对接职能部门,针对珠溪河流域水污染

治理制发针对性司法建议,从源头推动流域污染协同治理。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保护为核心,搭建区域司法协作机制,坚持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法标准与恢复性司法并行适用,和林业部门协同配合,引导行为人通过补植复绿、认购林业碳汇等方式修复受损生态环境。

海口海事法院针对生态环境修复专项资金使用、公益诉讼判决执行等问题,持续加强与检察、海洋、渔政、财政等职能部门常态化沟通,确保生态环境修复资金专款专用。

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聚焦美丽城市先行区建设,统筹城市生态环境治理与基层环境资源审判实践,针对近海海洋生态环境修复、野生动物保护等统一裁判规则。

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灵活运用司法确认、行政争议调解、府院联动协调等多元柔性机制,降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成本,提升生态环境修复执行效率。

琼海市人民法院主动服务海岸带生态环境整治专项工作,针对海水养殖设施清退问题与相关部门开展专题交流,保障海岸带生态环境整治工作依法平稳推进。

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依托刑事审判从严打击、行政非诉审查规范执法、常态化府院联动、执行联动修复四大路径,构建临港区

